

附件：

揭阳市“科金赋能 益企共赢‘1+3’行动” 实施方案（修订版）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的指导意见》有关要求，按照科技部、人民银行等部委《加快构建科技金融体制 有力支撑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若干政策举措》《关于扎实做好科技金融大文章的工作方案》及省府办《关于加快推进科技金融深度融合助力科技型企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和《揭阳市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等文件部署，强化科技政策和金融政策协同，扩大有效信贷供给，切实提高金融服务科技创新企业的质效，结合工作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及国家、省关于加大科技创新金融服务的工作部署，以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守正创新、风险可控为导向，围绕强化科技创新企业全生命周期金融服务，推动更多金融资源投向科技创新领域，促进银行业金融机构与企业建立更加紧密、长期的金融服务合作关系，推动科技与金融双向奔赴、共同发展。

二、工作目标

通过共享科技创新企业信息，实施三项金融专项行动，进一步整合科技政策、产业政策及货币信贷政策，健全科技金融服务体系，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与科技创新企业遵循公平自愿、诚信践诺的原则，达成金融服务意向合作，为企业提供高质量的金融服务，实现科技与金融融合发展、相互促进的积极效果，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

三、共享科技创新企业信息

市科技局和人行揭阳市分行每年共享科技创新企业相关信息，供银行业金融机构参考，由各银行业金融机构在依法依规、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与企业自主开展融资对接。市科技局和人行揭阳市分行定期跟踪对接服务情况，按年度对企业进行动态更新，确保信息时效性和准确性。

四、开展三大金融专项行动

（一）开展科技创新企业“金融直达”行动

1.强化企业信贷融资支持力度。鼓励符合条件的银行机构运用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支农支小再贷款、民营企业再贷款等货币政策工具资金加大对企业的信贷资源支持。银行机构要围绕企业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模式，根据企业生产经营实际和需求提供针对性强、可操作、可落地的金融服务；在满足监管要求的前提下，为企业提供优先授信保障，合理设定项目贷款期限，提升中长期贷款比例，协商提供期限灵活的随借随还、循环贷款等还款方式。对于企业由于临时性周转困难提出贷款延期申请的，鼓励银行机构通过

贷款展期、无还本续贷、调整还款安排等方式，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给予信贷支持。

2.建立“股贷担保租”联动服务队对接机制。探索引入有牌照的股权投资和金融租赁机构，与揭阳市银行、保险及政策性融资担保机构组建“股贷担保租”联动服务队，依托“股贷担保租”联动服务队为企业“把诊问脉”，破解企业与金融市场信息不对称、融资难的问题。积极探索“投贷联动”和“认股权+”等银投合作业务，鼓励保险机构推出覆盖企业全生命周期的保险产品，推动企业科技成果转化，助力孵化、培育、壮大优质初创产业项目，在企业生命周期中前移金融服务。

（二）开展科技创新企业“信贷无忧”行动

1.进一步降低企业融资成本。银行机构在依法合规审慎经营的基础上，提高定价能力，合理确定贷款利率。鼓励银行机构加大内部资金转移定价优惠幅度，规范金融服务收费，综合运用降低手续费、账户管理费等方式为企业降低融资成本，对符合条件的企业电子银行渠道进行支付结算时给予更大幅度的费用折扣，切实为企业减轻负担。

2.优化信贷融资增信措施种类。银行机构要持续优化丰富贷款抵质押种类，合理确定贷款抵质押率，提高信用贷款比重，鼓励金融机构积极对企业发放信用贷款，加强与融资担保机构合作，为缺乏抵质押物的企业提供融资支持。银行机构要进一步推进知识产权质押贷款运用，探索开展企业创新积分贷、供应链金融、科技人才贷、科技研发贷、技术入股贷等业务，建立适应企业全生命周期发展特点的信贷产品

体系。

（三）开展科技创新企业“乐享优待”行动

1.完善企业融资对接服务。银行金融机构要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模式，根据企业生产经营实际和需求提供针对性强、可操作、可落地的金融服务，主动开展营销对接，优先满足融资需求，优化金融服务流程，安排专门的服务团队提供“一对一”跟踪服务，进一步提升和改善金融服务质量。综合运用全国中小微企业资金流信用信息共享平台，进一步为企业融资增信，简化业务办理手续。

2.配套多样化金融服务。银行机构要围绕企业需求，积极为企业配套综合金融服务方案，在企业日常经营的支付结算、外汇业务、票据贴现等相关业务上予以指导和支持。积极为企业定制账户管理方案，满足企业对资金归集、分账核算、账户监控等个性化需求，探索建立企业的商业汇票承兑与贴现业务票据贴现快速审批通道。常态化跟进了解企业综合需求，及时获取企业知识产权、相关资质、项目等情况，并加强与对应主管部门对接，协助企业经营发展。鼓励保险机构积极畅通“企保”合作通道，为企业提供个性化保险保障。

3.优化企业主金融服务体验。采用“企业+企业主”双线支持模式，除了对企业各项融资支持、金融服务以外，鼓励银行机构结合企业主自身需求，提供全方位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融资、薪资代发、财富管理、理财保险、市场趋势分析等金融服务。针对企业主本身投资需求提供现金流管

理、投融资策略分析等专业内容，助力企业主实现资产的稳健增长。定期咨询企业主最新需求，提供或开发符合相关要求的信贷产品、金融服务。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工作联动，提升行动协同效能

市科技局与人行揭阳市分行建立科技金融工作联动机制，实行台账管理，定期将企业融资需求信息推送银行，银行对接后及时反馈融资结果。按照职责分工，加强对参与行动县（市、区）科技部门和全市银行机构的督促指导、统筹联动，根据实际推进情况通报工作进展，定期会商，研究评估开展成效，协调解决工作中出现的困难和问题。

（二）强化激励约束，推动行动落深落实

各银行机构要落实具体支持措施，切实提高企业融资可获得性和便捷性，满足企业合理融资需求。相关工作成果作为人民银行科技信贷政策导向效果评估的重要参考依据。

（三）强化总结宣传，营造行动良好氛围

市科技局和人行揭阳市分行将加大金融支持科技成果转化运用有关政策宣传解读，及时总结专项行动经验做法和典型案例，争取形成更多可复制、易推广的融资服务模式，并通过微信公众号和省市主流新闻媒体进行宣传报道，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